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运达股份
保荐代表人姓名：彭波	联系电话：0571-87823628
保荐代表人姓名：杨楚涛	联系电话：0571-87823628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次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之前全部销户，销户前每月查询一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会次数	未现场列席，已阅读相关文件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未现场列席，已阅读相关文件
5. 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检查次数	1 次，针对半年度报告相关情况进行现场访谈及相关核查
（2）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不适用
（3）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6.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6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 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 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无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无
9. 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 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 次
(2) 培训日期	2026 年 4 月 24 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蹭热点”违规案例分析等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 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 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 “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 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 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 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 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 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净利润由盈转亏，主要原因按重要程度说明如下：1) 海外业	主要措施：1) 坚持质量优先的接单策略，

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务因前期中东地区战略性订单实现收入，低单价叠加美元贬值、地缘冲突影响，阶段性亏损拖累整体利润；2) 上半年集中交付 2024-2025 年初行业竞争激烈期所获低价订单，订单结构阶段性承压；3) 成本端受国际地缘局势影响，零部件降本空间受限、海外物流成本抬升且交付效率下降，加剧毛利率压力；4) 受行业政策及气候影响，上半年公司发电业务盈利承压。	严控风险与订单盈利水平；2) 做好供应链管理与成本管控，推进技术降本、深化供应链协同、关键部件自研配套、项目全流程成本精细化管理；3) 电站业务推进“滚动开发”战略，加快风电场转让进度。
-----------------	--	---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关于股份限售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 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是	不适用
3. 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开承诺未履行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是	不适用
4. 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5. 控股股东关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是	不适用
6. 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承诺	是	不适用
7. 激励对象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8. 关于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2026 年 4 月，原保荐代表人郭中华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无法继续担任运达股份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财通证券委派杨楚涛先生接替郭中华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本次变更后，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彭波先生、杨楚涛先生。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彭波
彭波

杨楚涛
杨楚涛

